



## 二零二三年八月一至七日國際母乳餵哺周

### 主題：促成母乳哺育，為職場家長創造改變

## 2023 年周年問卷調查報告

### 調查內容

愛嬰醫院香港協會於 1994 年成立，旨在香港推廣、維護及支持母乳餵哺。作為國際母乳餵哺周活動的一部分，愛嬰醫院香港協會向設有產科的醫院進行年度調查：初生嬰兒出院時的母乳餵哺率及醫院推行《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的狀況。

#### 初生嬰兒母乳餵哺率（以出院計）

2022 年出生嬰兒	母乳餵哺率		全母乳餵哺率	
	百分比	百分比分佈	百分比	百分比分佈
公營醫院	79.08	70-88	21.94	14-29
私營醫院	93.42	90-98	5.04	0-51
所有醫院	84.71	70-98	15.30	0-51

### 《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

2022 及 2023 年度調查有明顯差別（超過百分之十）的項目如下：

#### 改進方面：

無

#### 退步方面：

- 4.2 全身麻醉情況下剖腹分娩的嬰兒，一旦母親清醒後，立即與母親進行肌膚接觸（少 1 醫間院提供資訊）
- 6.1 除非有醫學需要，除母乳外，沒有提供其他食物或飲料予嬰兒



## 2023 年周年問卷調查報告

### 簡介

在 1990 年伊諾森蒂宣言 (the Innocenti Declaration) 發表後，世界衛生組織 (WHO) 及聯合國兒童基金 (UNICEF) 於 1991 年發起全球性的愛嬰醫院行動。旨在維護、推廣和支持母乳餵哺。設有產科部門的醫院若能實踐由世界衛生組織及聯合國兒童基金所制定的《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並遵守《國際母乳代用品銷售守則》及其後世界衛生會議的相關議案(以下簡稱《守則》)，便可申請成為「愛嬰醫院」。自愛嬰醫院行動推行至今，《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已成為全球指引，而超過兩萬個有產科設施的機構取得「愛嬰」名銜。愛嬰醫院行動是有可衡量及已證實的影響，能增加世衛環球嬰幼兒餵哺策略全母乳餵哺嬰兒至六個月的機會。再者，愛嬰醫院行動已延伸至醫院以外的社區醫療機構。

愛嬰醫院香港協會 (BFHIHK) 自 2013 年開始為醫療機構進行評估及定名工作。現時香港已有 7 間公營醫院定名為愛嬰醫院，而其中三間更進行了再度驗證。2022 年本港大概有百分之九十一公營醫院出生嬰兒和百分之五十五全港出生嬰兒是在這些愛嬰醫院出生。其餘一間設有產科的公營醫院及一間私營醫院也處於認證計劃的不同階段。為了母親產前、後得到更佳支援，母嬰健康院亦參加了計劃，三間母嬰健康院已被認證為愛嬰母嬰健康院並於 2022 年進行了再度驗證，另外十二間已開始了程序<sup>1</sup>。

每年八月一至七日，世界各地均慶祝母乳餵哺周。今年的主題為「促成母乳哺育，為職場家長創造改變」<sup>2</sup>，重點在關注在職母乳哺育。該主題強調了帶薪假期，職場支援和育兒新概念對母乳哺育的影響；以及政府、決策者、工作場所、社區和父母在後疫情辦公生活中加強家庭能力和維持友善母乳哺育環境方面的關鍵角色。

愛嬰醫院香港協會藉此機會，進行了年度問卷調查，以監察本港設有產科的醫院於母親出院之前支持母乳餵哺的措施。

### 方法

本會邀請於 2022 年提供產科的八間公營醫院及十一間私營醫院參與今次調查。問卷由醫院自行評估，包括範圍如下：

<sup>1</sup> 有關各醫療機構的進度請瀏覽本會網頁 <https://www.babyfriendly.org.hk/zh/healthcare-facilities-zh/>

<sup>2</sup> 國際母乳餵哺聯盟：國際母乳餵哺周 2023 <https://worldbreastfeedingweek.org/>



## 母乳餵哺率

### 初生嬰兒母乳餵哺率（以出院計）

醫院提交 2022 年度活產嬰兒出生數目及出院時的母乳餵哺率，母乳餵哺率的計算方法是將出院當日以母乳餵哺的嬰兒數目除以活產嬰兒出生總數，再乘百分之一百。

### 住院期間全母乳餵哺率

醫院提交 2022 年度出生的活產嬰兒在住院期間之全母乳餵哺率，全母乳餵哺率的計算方法是將嬰兒在出院前以全母乳餵哺（無進食或飲用其他食物或飲料）的數目除以活產嬰兒出生總數，再乘百分之一百。

出生後直接或由產後病房入住新生嬰兒病房的嬰兒，除非已經出院，否則用其一個月大時之餵哺方式計算。

## 2023《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的實施情況

1989 年世界衛生組織和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頒佈了一份文件，題為「推廣、維護及支持母乳餵哺 – 產科服務的特殊角色」。內裡包含了一套供產科部門遵行的指引，名為《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簡稱《十項指引》，而這《十項指引》於 2018 年有所修改<sup>3</sup>。因為醫院需要時間過度，2023 年度問卷調查要求醫院除了已更新的第十項指引以外，以過往的調查問卷作為南本，自我評估推行《十項指引》狀況。

## 結果

所有獲邀的八間公營醫院及十一間私營醫院均參與調查及交回問卷。

### 問卷覆蓋的人數

	2022 年出生嬰兒	2021 年出生嬰兒
公營醫院 (8 間)	19,730	23,374
私營醫院 (11 間)	12,766	13,558
<b>總數</b>	<b>32,496</b>	<b>36,932</b>

<sup>3</sup> 實施指南：在提供產婦和新生兒服務中維護，促進和支持母乳餵養-修訂後的愛嬰醫院倡議。日內瓦：世界衛生組織：2018  
<https://www.who.int/publications/i/item/97892415138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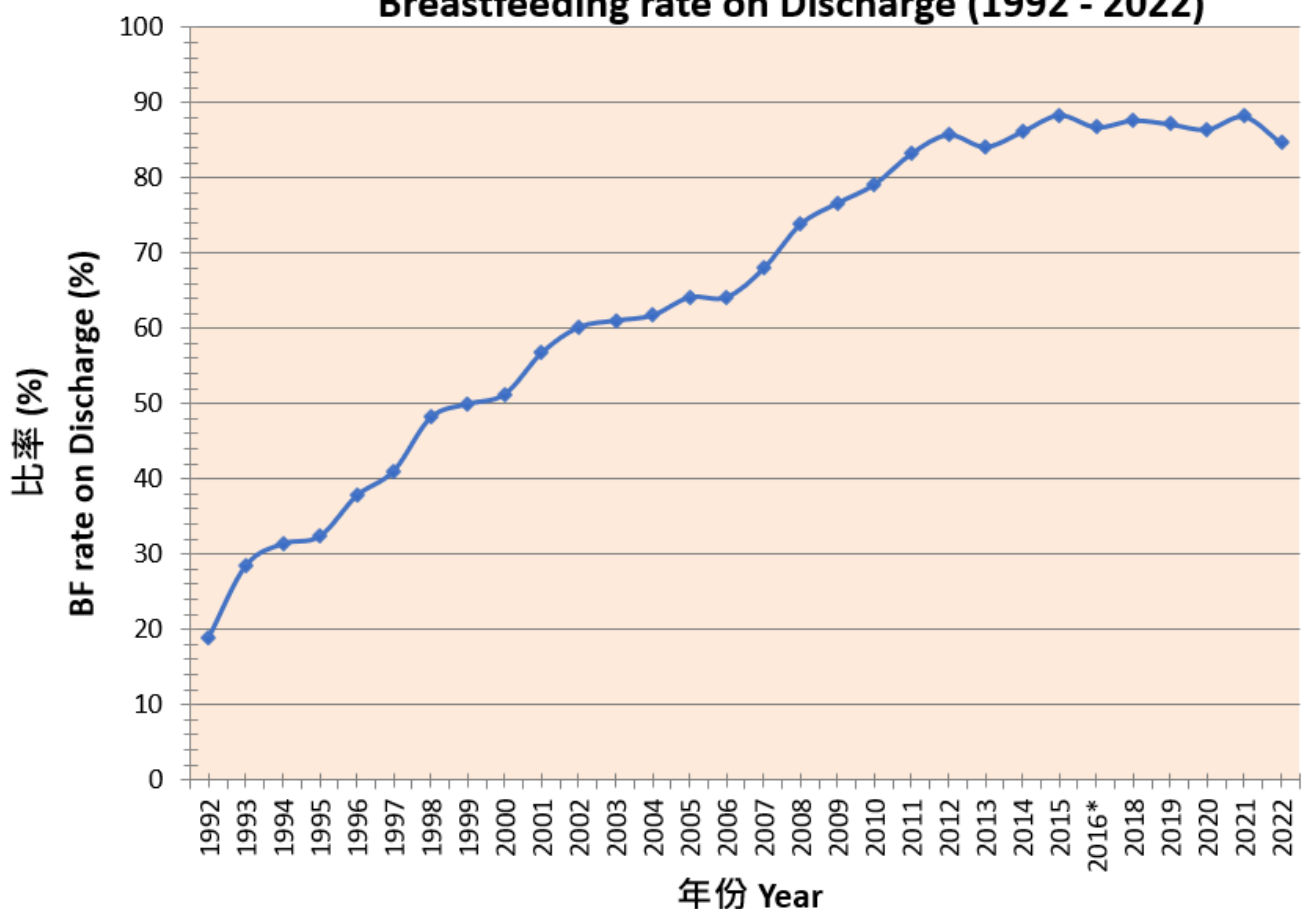
## 母乳餵哺率

### 初生嬰兒母乳餵哺率 (以出院計)

2022 年在所有公、私營醫院出生的嬰兒母乳餵哺率，包括全或非全母乳餵哺為 84.71%。公營醫院的餵哺率為 79.08%，而私營醫院的餵哺率為 93.42%。

## 本港母乳餵哺率 (出院計)

Breastfeeding rate on Discharge (1992 - 2022)



2016\*資料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衛生署

### 住院期間全母乳餵哺率

公營醫院的年度比率為 21.94%，百分比分佈為 14%至 29%。私營醫院的比率為 5.04%，百分比分佈為 0 至 51%。公、私營醫院整體全母乳餵哺率為 15.3%。



## 2023 年《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的實施情況<sup>4</sup> (附件一)

### 第一項 制訂書面母乳餵哺政策，並定時給予醫護人員傳閱

全部公營醫院除制訂了書面「母乳餵哺」政策外，亦已公開展示及常規性傳達給所有醫護人員。私營醫院中，有 18% 未有書面政策。27% 沒有公開展示政策。

### 第二項 提供職員培訓，讓醫護人員學會所需技巧，以執行母乳餵哺政策

所有公、私營醫院均認為醫護人員熟悉「母乳餵哺」政策。公營醫院的產科護士有 96%、而兒科護士則有 94% 曾接受 20 小時或以上相關培訓。此外，所有私營醫院中有 89% 產科護士及 9 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中的 83% 兒科護士已接受相關培訓。

醫生方面，公營醫院有 94% 產科醫生和 91% 兒科醫生曾接受最少 8 小時相關培訓，而 5 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則有 57% 產科醫生及 44% 的兒科醫生曾接受此培訓。

### 第三項 讓懷孕婦女知道母乳餵哺的好處及處理方法

大部分孕婦得悉母乳餵哺的好處及處理方法，91% 選擇在公營醫院生產及 99% 在私家醫院生產的孕婦都曾接收相關資訊。1 間私營醫院仍有提供小組形式的人工餵養資訊。

### 第四項 協助母親在生產後半小時內開始餵哺母乳

在母親陰道分娩或沒有全身麻醉的剖腹分娩後，公營醫院有 47% 母親在生產五分鐘內可享受與嬰兒最少一小時肌膚接觸，而在 10 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則有 53%。另外，在公營醫院中有 22% 經全身麻醉剖腹分娩的母親在清醒後即時與嬰兒有肌膚接觸，而在 9 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則為 48%。

### 第五項 指導母親如何餵哺母乳及在與嬰兒分隔的情況下，仍能維持乳汁分泌

所有公、營醫院在分娩後 6 小時內協助母親進行母乳餵哺，及在嬰兒入住特別護理病房時，提供協助予母親以維持乳汁分泌。

### 第六項 如非有醫療需要，只會以母乳餵哺初生嬰兒

除非有醫療需要，75% 公營醫院及 64% 私營醫院都沒有提供母乳以外的食物或飲料予初生嬰兒。所有醫院繼續不接受免費或廉價母乳代用品。而所有公、私營醫院回應指不會推介母乳以外的嬰兒補充食物或飲料。

<sup>4</sup> 除非另有說明，給出的百分比是各醫院提供的平均值





### **第七項 實施母嬰同房 - 准許母親每天與嬰兒 24 小時同房**

全部公營醫院及 36%的私營醫院讓順產的母親和初生嬰兒日夜同房。公營醫院有 37%的嬰兒因醫療原因而與母親分隔，百份比分佈為 27 至 48%；而在 9 間有回應的私營醫院則為 4%，百份比分佈為 1 至 10%。所有公營醫院沒有在產後病房設置育嬰室，但全部私營醫院均設置有育嬰室以照顧健康的嬰兒。

### **第八項 鼓勵母親按需要餵哺母乳 (回應式餵哺)**

全部公營醫院都鼓勵母親以回應式餵哺母乳，而只有 36%私營醫院有此指導。

### **第九項 不提供人工或安慰奶咀予母乳餵哺嬰兒**

全部公營醫院及 82%私營醫院不會提供人工或安慰奶咀予母乳餵哺嬰兒。

### **第十項 協調出院後的安排，讓父母和嬰兒得到適時和持續的支援和照顧**

全部公、私營醫院提供社區母乳餵哺支援服務資訊予母親，並與提供臨床服務的單位協調。另外，50%公營醫院及 73%私營醫院協調社區上母親間的朋輩支援服務。

醫院亦被問及如何在其醫院改善執行《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全部公、私營醫院認為已經執行《十項指引》。已經參與愛嬰醫院行動計劃的醫院，較關注如何提升在手術室，產後病房及特別嬰兒護理房進行肌膚接觸、減少非醫療需要的飲食補充、支援母嬰分離個案，及改善員工能力。尚未參與計劃的醫院，多注重員工培訓及改善在各階段為婦女提供的母乳育嬰支援。

## **討論**

雖然情況已稍為受控，香港去年仍處於新冠病毒疫情的陰影下，2022 年的出生人數比 2021 年減少了百分之十二。比對前一年，初生嬰兒出院時的母乳餵哺率由 88.2% 下跌至 84.71%，全母乳餵哺率亦從 18.5% 下降到 15.3%<sup>5</sup>。公立醫院內因醫療原因導至母嬰分開的比率仍然很高，母親探望入住新生兒病房的嬰兒仍有限制；大部分私營醫院繼續將健康的嬰兒留在育嬰室而不是母親的床邊，增加了實施回應式餵哺的困難。

---

<sup>5</sup> 2022 國際母乳餵哺周周年問卷調查報告。愛嬰醫院香港協會

對於 2023 年《十項指引》的實施，兩家醫院仍然沒有制訂書面的嬰兒餵養政策，而另外多一間醫院沒有公開顯示該政策。向員工和公眾傳達包括所有《十項指引》及《國際母乳代用品銷售守則》在內的明確政策是至為重要的第一步。

培訓方面，2023 年私營醫院的兒科護士(多 1 醫間院提供資訊)及婦產科醫生的培訓比 2022 年明顯增加。仍然有 1 間醫院提供小組形式的人工餵養指示，引至誤傳人工餵養是常規。

2022 年經全身麻醉下進行剖腹分娩的個案，進行肌膚接觸的數據有明顯的退步，醫院之間的比率差異亦很大，在公營醫院比率是 0 至 60%，而私營醫院為 0 至 100%，這顯示當中有很多經驗可以分享。

醫院滙報去年補奶的數據增加，同時全母乳餵哺率降低，估計母親對補奶的要求正在增加中。更努力讓母親們充分瞭解補充配方奶的弊端，以及提供適當母乳餵哺支援至為重要。

所有醫院都向母親提供資訊，說明出院後可向何處尋求嬰兒餵養的支援，但在疾病大流行期間，較難實施面對面的朋輩的支援。

通過愛嬰醫院行動計劃，幾乎所有公營醫院和部分私營醫院瞭解到《十項指引》所涵蓋的措施。起點為建立具有監測系統的母乳餵哺政策，並將政策傳達給醫護人員和公眾。愛嬰醫院行動計劃是一項持續性優質護理計劃，記錄和監察政策實施的系統可以幫助持續跟蹤進度和評估以作改善。經歷了計劃的醫院和診所可與其它單位分享經驗。有些步驟確切需要院方的行政支援，例如員工培訓及 24 小時母嬰同室。這方面的協調，可加強員工支持母親實踐回應式餵哺母乳的能力，從而改善全母乳餵哺。

## 結語

新冠病毒大流行的浪潮已經結束，醫療體系亦體會到相關情況的處理。我們期待隨著更多的醫院和診所參與愛嬰醫院行動計劃，這項支援母乳餵哺的方案可以加快地推行。香港的出生率正持續下降，我們的社區和下一代的健康基礎，將取決於我們現時採取的行動。



附件一：成功母乳育嬰十項指引  
(醫院的自我評估)

問卷年份	醫院百分比			
	2023			2022
	公營	私營	全部	全部
<b>1. 制訂書面「母乳育嬰」政策，並常規性傳達給所有的醫護人員知道</b>				
1.1) 有清晰通告	100	82	90	90
1.2) 公開列明母乳育嬰政策	100	73	84	79
<b>2. 提供員工培訓</b>				
2.1) 熟悉母乳育嬰政策	100	100	100	100
2.2) 於職員任職 6 個月之內提供 20 小時培訓				
2.2a) 婦產科護理人員	96	89	92	93
2.2b) 兒科護理人員	94	83(H:9)	88(H:17)	82(H:16)
2.3) 於職員任職 6 個月之內提供 8 小時培訓				
2.3a) 婦產科醫生	94	57(H:5)	80(H:13)	77(H:13)
2.3b) 兒科醫生	91	44(H:5)	73(H:13)	70(H:13)
<b>3. 讓母親知道母乳育嬰的好處及處理方法</b>				
3.1) 孕婦知道相關資訊	91	99	95	96
3.2) 提供小組形式的人工餵養指示	0	9	5	5
<b>4. 協助母親在產後半小時內開始餵哺母乳</b>				
4.1) 陰道分娩及非全身麻醉情況下的剖腹分娩 (肌膚接觸) - 所有母親在產後 5 分鐘內與嬰兒有最少 1 小時的肌膚接觸	47	53(H:10)	50(H:18)	59(H:18)
4.2) 全身麻醉情況下剖腹分娩 - 母親清醒後與嬰兒有肌膚接觸	22	48(H:9)	36(H:17)	49(H:18)



問卷年份	醫院百分比			
	2023			2022
	公營	私營	全部	全部
<b>5. 指導母親如何餵哺母乳，即使在母嬰分隔的情況下，仍然維持乳汁分泌</b>				
5.1) 分娩後 6 小時內提供母乳餵哺的協助	100	100	100	100
5.2) 幫助與嬰兒分隔的母親維持乳汁分泌	100	100	100	100
<b>6. 只會以母乳餵哺初生嬰兒，除非因醫療需要才會給其他食物或飲料</b>				
6.1) 除母乳以外沒有提供其他食物或飲料	75	64	68	79
6.2) 不接受免費或廉價的母乳代用產品	100	100	100	100
6.3) 沒有宣傳除母乳以外之嬰兒食物和飲料	100	100	100	100
<b>7. 實施母嬰同房—准許母親每天與嬰兒 24 小時同房</b>				
7.1) 陰道生產的母親和嬰兒實施產後同房	100	36	63	63
7.2) 母親和嬰兒日夜一起	100	27	58	63
7.3) 母親和嬰兒因醫療原因分隔	37	4(H:9)	20(H:17)	21(H:17)
7.4) 醫院內設有健康嬰兒的育嬰室	0	100	58	58
<b>8. 鼓勵回應式餵哺或母親按嬰兒的需要餵哺母乳</b>				
9. 不提供人工或安慰奶咀予母乳餵哺的嬰兒	100	82	90	84
<b>10. 協調出院後的安排，讓父母和嬰兒得到適時和持續的支援和照顧</b>				
10.1) 告知母乳餵哺的母親在那裡可以獲取社區的母乳餵哺支援	100	100	100	100
10.2) 與提供母乳餵哺/嬰兒營養支援的社區服務作出協調，包括				
10.2a) 臨床管理	100	100	100	100
10.2b) 母乳餵哺母親的朋輩支援	50	73	63	68

備註：醫院管理局轄下設有產科的公營醫院有八間

私營醫院設有產科服務有十一間

除註明“H”之項目外，19 間設有產科的醫院均有作答；“H”代表作答醫院數目